证券代码：600505　证券简称：西昌电力　公告编号：2025-028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收到民事裁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1.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解除保全阶段

2.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上诉人（原审原告）

3.涉案金额：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74304000股股权及收益

4.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2）最高法民终6号之一，解除对登记于重庆市涪陵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名下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74304000股股权及收益的冻结。本次裁定不会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产生影响。

一、基本情况

上诉人(原审原告):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被上诉人(原审被告):重庆市涪陵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被上诉人(原审被告):张良宾

原审第三人:四川省新力投资有限公司

上诉人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被上诉人重庆市涪陵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张良宾及原审第三人四川省新力投资有限公司侵权纠纷一案，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于2023年6月13日作出(2022)最高法民终6号民事裁定:继续冻结现登记于重庆市涪陵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名下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74304000股股权及收益。以上股权冻结期限为三年，自裁定书送达之日起计算。2025年3月20日，重庆市涪陵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申请解除全部保全措施。

二、案件裁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经审查认为，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已被生效判决驳回，上述保全措施应予解除。依照《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一百六十六条第一款第三项之规定，裁定如下：

解除对登记于重庆市涪陵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名下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74304000股股权及收益的冻结。

本裁定立即执行。

三、公司本期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裁定不会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产生影响。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

报备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2)最高法民终6号之一

证券代码：601933　证券简称：永辉超市　公告编号：2025-016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4月28日（星期一）上午0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04月21日（星期一）至04月2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bod.yh@yonghui.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5年04月26日发布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04月28日上午09:00-10:00举行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4月28日上午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张轩松　　独立董事：刘琨

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吴凯之　董事会秘书：黄晓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5年04月28日上午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4月21日（星期一）至04月2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bod.yh@yonghui.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91-83962802

邮箱：bod.yh@yonghui.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0030　证券简称：中信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5-03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间接子公司发行中期票据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CSI MTN Limited

● 本次担保金额：2,000万美元

● 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实施后，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国际）为上述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7.58亿美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其中部分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国际的附属公司CSI MTN Limited（以下简称发行人或被担保人）于2022年3月29日设立本金总额最高为50亿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的境外中期票据计划（以下简称中票计划），此中票计划由中信证券国际提供担保。

发行人于2025年4月17日在中票计划下发行一笔票据，发行金额2,000万美元。

本次发行后，发行人在中票计划下已发行票据的本金余额合计27.58亿美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概述

1. 公司名称：CSI MTN Limited

2. 注册地点：英属维尔京群岛（BVI）（注册号：2087199）

3. 注册日期：2021年12月30日

4. 实收资本：1美元

5. 最新信用等级状况：不适用

6. 经营情况：被担保人系特殊目的公司（SPV），自成立以来未开展除作为债券发行人外的其他业务活动，也未进行任何投资，本次担保发生前处于正常存续状态，无任何正在进行的投资。现任董事为刘亮先生、袁峰先生及郑颖女士。

（二）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人为公司之间接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根据发行人与中信证券国际、花旗国际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签署的《信托契据》，中信证券国际作为担保人就发行人在中票计划下发行的票据，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2025年4月17日，发行人在该中票计划下发行一笔票据，发行金额2,000万美元，由中信证券国际提供担保。

四、担保事项的内部决策程序及董事会意见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再次授权公司发行境内外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根据该授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总可库共同组成获授权小组，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全权办理发行相关的全部事项。本次担保在上述授权范围之内，符合该议案所述目的和方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中信证券国际召开董事会和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担保中期票据计划项下发行票据的议案》，同意对发行人在中票计划下发行的票据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金额总计人民币1,610.62亿元（全部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54.95%。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1918　证券简称：新集能源　编号：2025-024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4月28日（星期一）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04月21日（星期一）至04月2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xjnyir@chinacoal.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5年04月26日发布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04月28日（星期一）15:00-16:00举行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4月28日（星期一）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 事 长：王志根先生

总 经 理：孙 凯先生

总会计师：程茂玖先生

独立董事：黄国良先生

董事会秘书：戴梁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04月28日（星期一）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4月21日（星期一）至04月2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xjnyir@chinacoal.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 系 人：轩亮

电　话：0554-8661819

电子邮箱：xjnyir@chinacoal.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0129　证券简称：太极集团　公告编号：2025-030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366号）核准，公司向太极集团有限公司等8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129,996,744股，发行价格为15.3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996,749,987.84元，扣除发行费用34,350,232.6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962,399,755.24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1月16日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8-2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分别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南岸支行、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涪陵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以及保荐机构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该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其履行不存在重大问题。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2025年3月3日和2025年3月20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定增募投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太极集团膜分离浓缩系列创新工艺及新产能建设项目”和“太极集团科技创新中心项目”予以结项，同时终止“太极集团科技创新中心项目”部分子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20,066.63万元（包含理财收益、银行利息及待支付合同尾款和质保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办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注销信息如下：

开户单位	开户行	开户账号	账户状态	对应项目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南岸支行	6530000410120100006133	本次注销	太极集团膜分离浓缩系列创新工艺及新产能建设项目
太极集团重庆桐君阁药厂有限公司		6530000410120100006426	本次注销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530000410120100006268	本次注销	
太极集团重庆涪陵制药厂有限公司		6530000410120100027232	本次注销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	2501010120010012820	已销户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涪陵支行	023900006110701	已销户	太极天胶原料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内蒙古阿鲁科尔沁旗太极天驴有限公司		123909424210202	已销户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9550880056285200158	本次注销	太极集团科技创新中心项目
太极集团重庆涪陵制药厂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南岸支行	6530000410120100027363	本次注销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为便于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的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并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上述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公司及子公司与保荐机构、相关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3737　证券简称：三棵树　公告编号：2025-018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三棵树涂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三棵树”）。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本次为安徽三棵树担保的本金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安徽三棵树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8,996.30万元（以上担保余额数据不含本次）。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

●特别风险提示：经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一、交易及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安徽三棵树与其签订的主合同项下债务提供人民币5,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业务为前期合作业务的延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2）。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2024年5月10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或融资机构平台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为上述额度内的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95亿元的担保额度，担保额度授权期限为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本次担保在预计额度内，无需单独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安徽三棵树涂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82MA2RAMDL4J

成立时间：2017年11月30日

注册地址：明光市化工集中区经四路1号

法定代表人：郭鋆

注册资本：人民币31,000万元

经营范围：涂料、防水材料、保温新材料、胶粘剂、及其他化工产品、包装物生产、销售；环保型微薄木装饰贴面板、人造板、硅酸钙板纤维水泥板装饰贴面板，地板，木制品、家具、厨具及其他装饰材料，其他木制品的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家居用品设计，装饰装修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装修五金配件销售(以上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公司直接持有安徽三棵树100%的股权，安徽三棵树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安徽三棵树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5,115.93	305,116.44
总负债	173,141.12	209,896.95
净资产	81,974.81	95,219.49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93,529.29	152,874.07
净利润	12,792.65	13,244.69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

债务人：安徽三棵树涂料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公告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金额：人民币伍仟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是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三棵树在经营过程中的实际资金需要。安徽三棵树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事项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上述担保公平、对等，符合有关政策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经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及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88.44%；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不含对子公司担保）不超过人民币3.5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31%。

截至2025年4月16日，公司及子公司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19,243.7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0.53%，其中，公司及子公司对子公司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13,694.6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28.27%。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3096　证券简称：新经典　公告编号：2025-008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8日（星期一）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和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4月21日（星期一）至4月2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main@readinglife.com进行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分别于2025年4月23日、2025年4月28日发布《2024年年度报告》和《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4月28日（星期一）15:00-16:00举行“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的形式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和沟通。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召开时间：2025年4月28日（星期一）15:00-16:00

（二）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平台（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总经理：黄宁群

董事、财务总监：崔悦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薛蕾

独立董事：雷玟

（注：如遇特殊情况，人员可能会有所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4月28日（星期一）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4月21日（星期一）至4月2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选中本次活动进行提问；也可将关注的问题在2025年4月27日18:00前发送至公司邮箱main@readinglife.com。

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10-68423599-684

邮箱：main@readinglif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1016　证券简称：节能风电　公告编号：2025-024
转债代码：113051　转债简称：节能转债
债券代码：137801　债券简称：GC风电01
债券代码：115102　债券简称：GC风电K1
债券代码：242007　债券简称：风电WK01
债券代码：242008　债券简称：风电WK02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节能转债”预计满足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70号）核准，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21日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3,0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30亿元，期限6年。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2%、第二年为0.4%、第三年为0.6%、第四年为1.5%、第五年为1.8%、第六年为2.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309号文同意，公司30亿元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7月2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转债简称“节能转债”、交易代码“113051”。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节能转债”自2021年12月27日（原转股起始日期为2021年12月25日，因遇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即2021年12月27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转股期起止日期为2021年12月27日至2027年6月20日。“节能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4.05元/股，当前转股价格为3.44元/股。

二、“节能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与可能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项规定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且修正后的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自2025年3月10日开始至2025年4月18日期间，公司股价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2.92元/股），若未来二十个交易日内有五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价格继续满足相关条件，将可能触发“节能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可转换公司债券》规定，“在转股价格修正条件触发当日，上市公司应当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修正或者不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并按照募集说明书或者重组报告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未按本款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的，视为本次不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依据上述规则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履行审议及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节能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25-022
转债代码：113615　转债简称：金诚转债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日常经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老挝开元矿业有限公司续签老挝开元钾盐矿委托采矿运营管理承包合同并于近日取得经双方签字盖章的合同文件，项目主要情况如下：

一、工程项目及协议主要情况

1、项目名称：老挝开元年50万吨氯化钾项目。

2、工程地点：老挝甘蒙省他曲县。

3、工程内容：井下南采区采矿（包含采、切）及开拓工程。

4、承包范围：井下南采区采矿（包含采、切）、巷道开拓、支护及相关工程。

5、合同期限：本期采矿生产合同期一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6、合同价格：本合同为单价合同，根据预计工作量预估合同金额12,500万元，最终以实际验收完成工作量及结算款为准。

7、合同双方当事人

发包人：老挝开元矿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承包人：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以上合同为本公司的日常经营合同，合同的履行对本公司的业绩将产生一定的影响，有利于促进公司未来业务发展。

2、以上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

3、以上合同的履行对本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不会因履行该合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三、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1、合同双方履约能力良好，但由于合同期限较长，存在因双方经营状况发生变化而导致丧失履约能力的风险；存在因双方经营状况、工程内容、资源禀赋等发生变化而导致合同无法正常履行的风险。

2、由于工程合同履行期限较长，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市场、政治、宗教、社区关系、环保、行业监管政策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导致项目进度出现延缓、停滞等不利状况，致使合同无法全部履行；可能因突发性公共事件对合同履行带来不利影响，包括但不限于人员流动及物资运输困难、生产效率降低、合同无法正常履行、业主回款周期延长、客户资本投资减缓等。

3、矿山开发服务行业存在固有的高危性，在项目生产运营过程中可能会出现的自然灾害、设备故障、爆破事故等突发危险情况，可能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或导致项目进度出现延缓、停滞等不利状况，致使合同无法全部履行；在未来大量现场作业活动中，一旦运用技术失当或工程组织措施不力，造成工程质量隐患或事故，则可能对项目后续业务的开展等产生不利影响，致使合同无法全部履行。

在此，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1086　证券简称：国芳集团　公告编号：2025-021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25年4月3日起已连续7个交易日触及涨停，且于4月16日、4月17日、4月18日再次触及涨停，股价累计上涨143.91%；公司最新市盈率为121.13倍，行业平均值为24.12倍，显著高于同行业水平；近3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换手率分别为17.29%、16.51%、15.19%，显著高于日常换手率。

● 近期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涨幅居高、交易频繁，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公司股票击鼓传花效应十分明显，交易风险极大，存在短期大幅下跌的风险。

●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2025年4月15日、2025年4月16日、2025年4月17日，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2025年4月18日公司股票再次触及涨停，现将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自2025年4月3日起已连续7个交易日触及涨停，且于4月16日、4月17日、4月18日再次触及涨停，股价累计上涨143.91%，近3个交易日股票换手率分别为17.29%、16.51%、15.19%，显著高于日常换手率。近期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涨幅居高、交易频繁，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公司股票击鼓传花效应十分明显，交易风险极大，存在短期大幅下跌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股票市盈率较高的风险

截至2025年4月18日收盘价为11.61元/股，根据数据显示，最新公司市盈率为121.13倍，行业平均值为24.12倍，公司股票市盈率显著高于同行业水平，请投资者注意公司股价与公司基本面偏离风险。

三、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从事以百货业为主、超市为辅的连锁零售业务。根据公司于2025年4月12日披露的《2024年度报告》显示，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57亿元，同比下降21.9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800.83万元，同比下降63.23%。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主营业务、生产经营情况以及经营环境与前期披露的信息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有关公司信息请以公司在上述指定网站、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近期公司股票异动情况具体详见2025年4月8日、2025年4月9日、2025年4月11日、4月12日、4月15日、4月18日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关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涉及事项或业务的不确定性风险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以及热点概念事项等。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3065　证券简称：宿迁联盛　公告编号：2025-017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宿迁联盛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资金进行合理安排，提高了募集资金使用效益。

2025年4月18日，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9,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同时，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公司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0094、900940　证券简称：大名城、大名城B　公告编号：2025-019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回购股份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2月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局第十五次会议、2025年2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对已回购的54,475,112股A股股份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上述内容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已完成回购股份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工商登记手续及《公司章程》备案，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420,849,945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420,849,945.00元。公司取得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登记信息具体如下：

名称：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07356396 2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上市）

法定代表人：俞锦

注册资本：人民币242084.9945万

成立日期：1996年7月18日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红松东路1116号1幢5楼A区

经营范围：房地产综合开发，建造、销售商品房；物业管理，物业租赁；公共基础设施开发与建设；建筑装饰安装工程；从事新能源科技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新能源汽车的销售；生产、加工、销售生物制品、农药及中间体（限分支机构经营）、药品原料及制剂（限分支机构经营）、保健品（限分支机构经营）、新型建材、包装材料、现代通讯信息新材料及相关器件；上述产品的研究开发、技术咨询和售后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涉及配额、许可证或国家专项管理的，应凭证经营或按国家有关规定另行报批）。【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5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25-039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HWS116注射液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